

中國地方志集成

中國地方志集成

中國地方志集成

中國地方志集成

安徽府縣志輯 ⑤①

民
國
歙
縣
志



江蘇古籍出版社 ● 上海書店 ● 巴蜀書社

責任編輯 王華寶
封面設計 范一辛
美術編輯 姜嵩

中國地方志集成

安徽府縣志輯⑤1

出版發行 江蘇古籍出版社

社址：南京市中央路一六五號

發行部電話：〇一五—三三—三四六一

郵編：二一〇〇〇九

印刷 上海市印刷七廠

定價 二七五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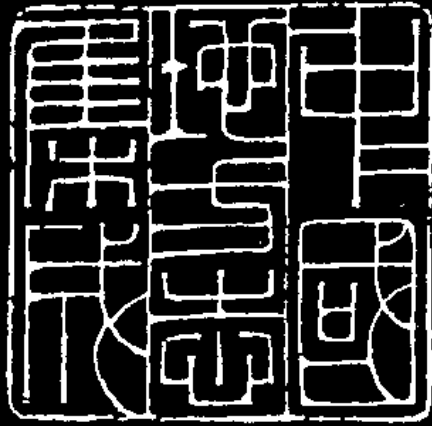
1998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7—80643—012—1/K·12

ISBN 7-80643-012-1



9 787806 430125 >



序

文劍來歎承石公之後時適縣志續修告竟百年曠舉欣值其成得觀全編事覈而備文質而約無曲筆無枝詞無嚮壁虛造中如武備物產遺佚方技諸篇皆更作視前詳審惟什質商業以勘察未備咨訪難周付之蓋闕餘則搜遺拾墜至辛勤矣列女傳記載尤繁幾占全書四之一詢之歎人則曰其俗尚廉貞褒孝節前志已詳敬而閱之不忍刪損也文劍以為羣渙俗涼至于今日在室無愉婉之養在鄉無任恤之行在野無高尚之節慈孝之教衰夫婦之道苦奮私徇已苟以自悅其生吾神州立國之大本撥矣夫自瀛海棣通質力相劇剝牀及膚勢已岌岌坐舊固閉誠哉不足與圖存然新故之蛻迎

歙縣志序

三

拒之幾萬端紛紜智者旁皇莫知所擇譬之深夜待旦長途裹糧蹶而更進奮勉伊始留茲前民遺迹以示方來安知後之人不低徊慨想謂昔之艱苦損克所以自固其羣者已若是耶是非得失以時為遷移以一端委為維繫蓋自遠古迄今不知其幾矣史家職責在於不欺他固非所宜問也編述微旨其與吾說通乎因遂書之以引其端諸暨樓文劍

修志職名

主修

安徽第十區行政督察專員前歙縣縣長石國柱丹生

同修

歙縣縣長樓文劍誦芬

倡修

歙縣行政會議閩邑代表

公舉籌備委員

許承堯

際唐以下皆縣人

江 璋彤侯

黃家駒良峯

江友燮克庵

程致澤愷周

汪本楹審齋

歙縣志修志職名

一

畢恩桂雪胸

汪啓祚詠典

凌集梓喬臣

總纂

許承堯

分纂

以年齒次

葉宗尹 鼎士

徐受慶丹甫

黃 質寶虹

許家修獻廷

黃家駒

汪國傑佩玖

畢恩桂

江友燮

程 郁韻堂

葉德欽時亭

程致澤

汪啓祚

鮑家駿俛雲

許清華甄夏

鮑光豹幼文

羅 更長名

幹事

洪光祖震修

鮑 駿逸塵

黃值源振羽

汪 岷山民

畢炳貴會秋

程兆積雪豐

吳永春采和

繪圖

張敬文沐業

校印

歙縣旅滬同鄉會

主 席

程源銓慕生

曹裕炳叔琴

總務委員

吳亦植陸槐

方 曦曉之

胡大椿伯陶

歙縣志 修志職名

徐大公雲松

財務委員

周世忠信三

王金杰仲奇

葉德榮汲三

曹光發建聲

吳兆垣星齋

方仕杲志成

總 校

許世球玉田

分 校

許大受容卿

方光照樞山

曹傳經景良

許朝楨惕菴

方 修雪江

例言

一縣志自清道光六年縣令勞君續修後屢次議修皆因循曠廢未竟其業今鑒前失并力趣功因舊志類例出于桐城劉海峯先生勞君稍有移易無關宏旨僉議因襲不復更張以杜聚訟省日力免中輟也

一既因襲舊例故編纂至清未為止入民國後國體既更非舊例所可包舉自應更定別為記載今未遑及以俟後人

一志乃史裁因時而作務求真實詳贍以存陳迹兼資來鑒是丹非素固無取焉舊時政教風化文藝至清未適為一結束之期過此以往稽考尤艱故博為甄采凡可信今而傳後者皆詳慎記錄舊

志所載非審知其誤未加刪損間有疏漏太甚乃為改作別於篇首明之

一舊志徵引各書未註所出茲仍其舊以避繁贅然皆信實可徵詳加考覈無取一字虛造

一志乘通例其人見存者不為立傳惟選舉文藝仍得類書今適用之清代人而歿于民國者仍立傳

一舊志兼錄外籍以邑中才俊旅外者多亦復時返鄉里不忘故土義應甄采然如吳縣之潘崑山之徐各姓遷移已久咨訪難周故僅錄選舉志中舊志未立傳者不再補傳

一此次纂修倡自縣長石君規度徵討不遺餘力同人冒寒暑載筆

一此次纂修倡自縣長石君規度徵討不遺餘力同人冒寒暑載筆

幸成于旱災兵警之中竭能整慮未敢告勞惟時日迫促見聞有限恐仍多遺失所望後來才彥蒐補訂正

欽
縣
志
例
言

二

目錄

卷一

圖

輿地志

晷度 疆域 沿革 山川 都鄙 風土 古蹟 邱墓

卷二

營建志

城池 公署 學校 秩祀 寺觀 水利 津梁

官司志

職官 名宦

欽
縣
志
目
錄

卷三

武備志

兵防 兵事

食貨志

物產 賦役 貢品 鹽法 茶綱

郵政志

倉儲 院局 蠲賦 振濟 優老

卷四

選舉志

薦辟 科目

卷五

選舉志

武科目 仕宦 勳爵 殊恩 封蔭

卷六

人物志

勳績 宦蹟

卷七

人物志

忠節 儒林 文苑

卷八

人物志

材武 孝友

卷九

人物志

義行

卷十

人物志

士林詩林附 遺佚 方技

卷十一

人物志

敬縣志 目錄

二

列女

卷十二

人物志

列女

卷十三

人物志

列女

卷十四

人物志

列女

敬縣志 目錄

三

卷十五

藝文志

書目 奏疏 序記

卷十六

藝文志

書文 碑碣 考辨 議 頌 說 紀事 墓誌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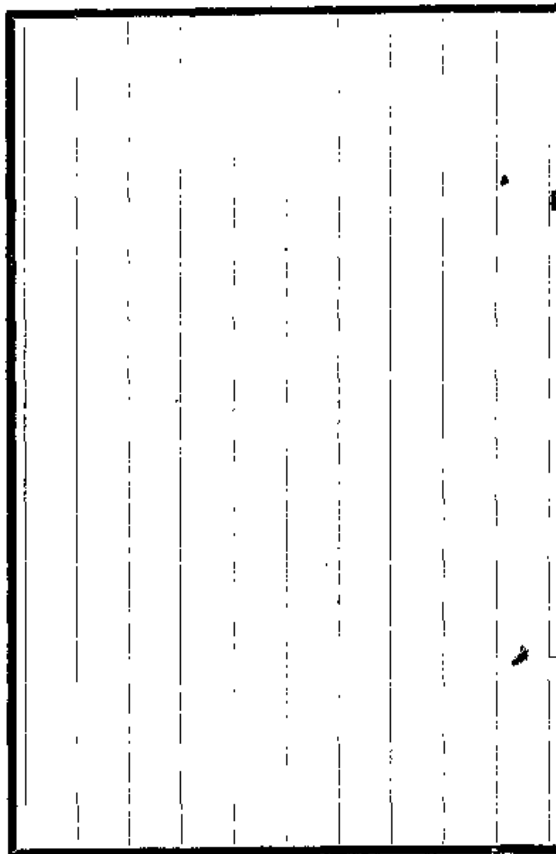
狀 詩賦

雜記

祥異人瑞附 拾遺 志源 人物志姓名備查表

前志輿圖頗病簡略往歲適有兵事苦無善圖以供籌運急須更作
 前聞縣人程君霖生有志精測會捐資數千金要汪君采白諸人任
 其事實地測繪三年乃成於山川脈絡最為詳密因商之程君得攝
 影本一襲惜圖中村落仍無標識乃更加勘察增益並易原圖陰陰
 式山脈為暈滄式以求簡顯庶將來政治軍事皆可取資焉國柱識

歙縣志 卷一圖



歙縣志 卷一圖

三



紫陽書院圖

賢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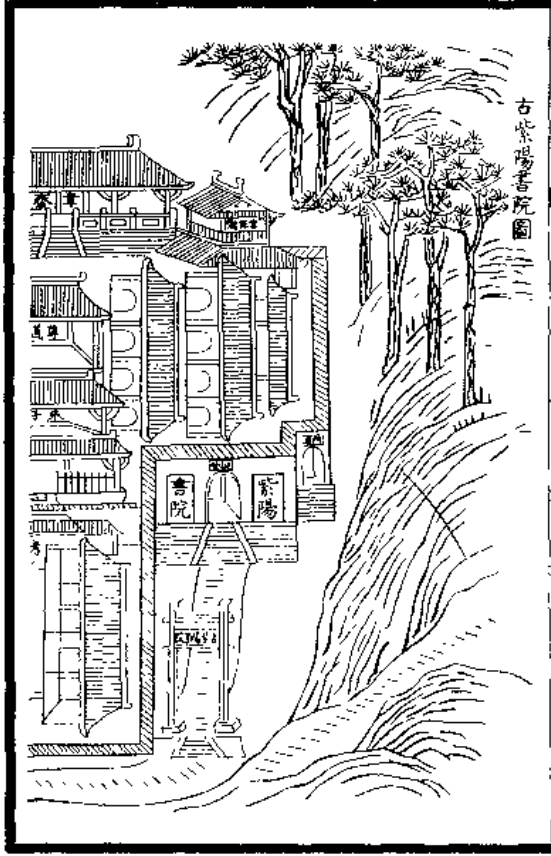


廟香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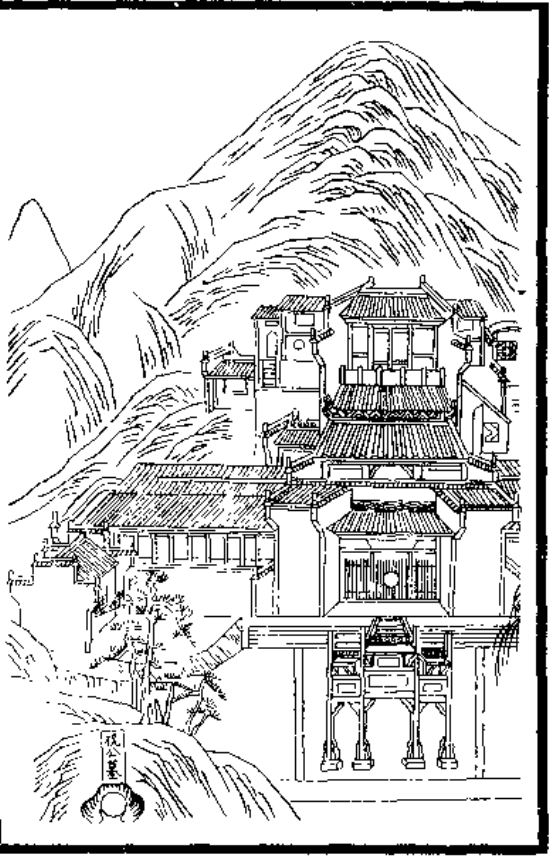
起鳳坊

池洋

廣文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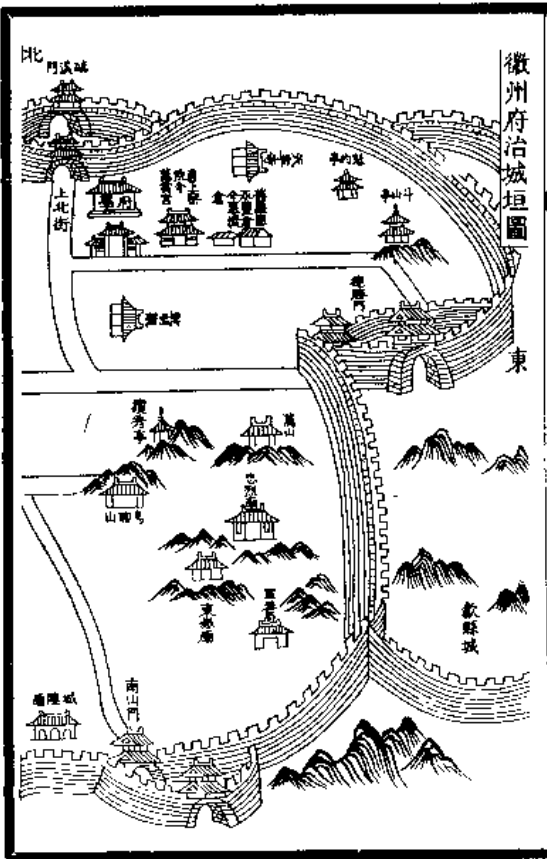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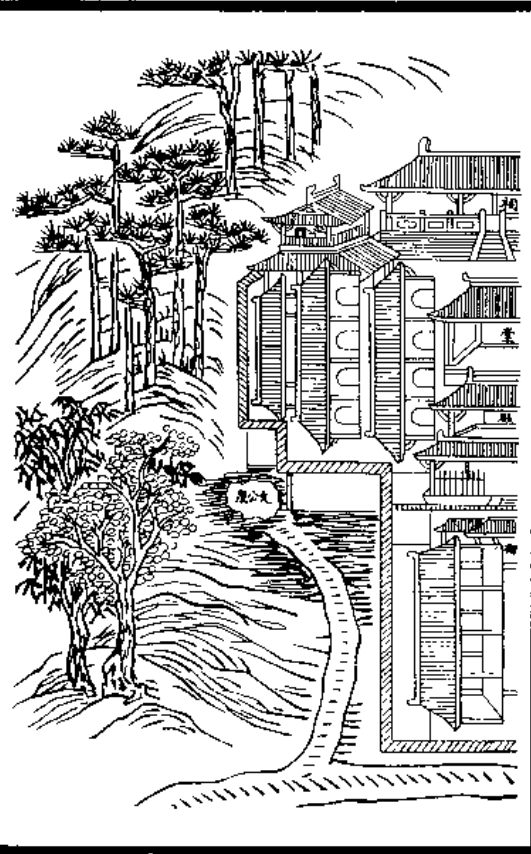


古紫陽書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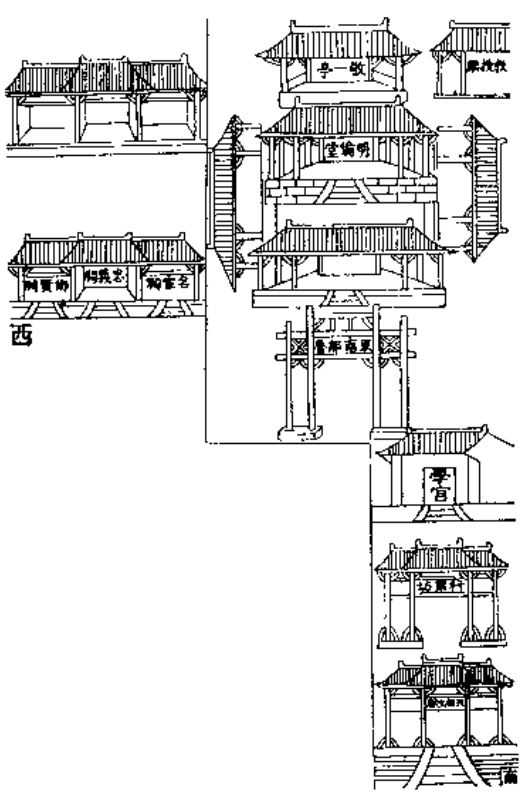


問政書院



徽州府治城垣圖





輿地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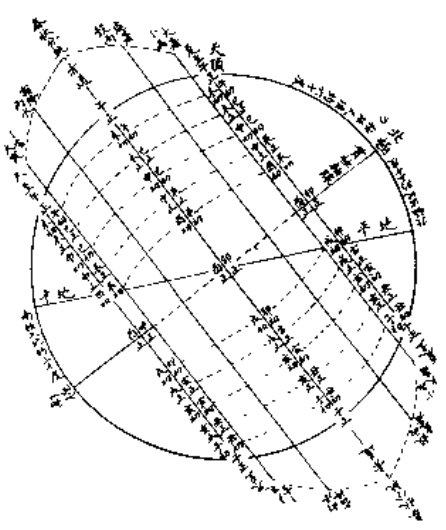
晷度

按此為勞志創作圖
表甚詳今承用之

歙縣北極出地

高度圖

冬夏 太陽 出入 不越 卯酉 二時



戌宮二十度	卯初二十二	酉正一〇三	晝五〇〇六	夜四五〇九	〇五十一
巳宮廿五度	卯初二〇七	酉正一〇八	晝五一〇〇一	夜四四〇四	〇五十二
辰宮廿五度	卯初二〇三	酉正一〇二	晝五一〇〇六	夜四四〇〇	〇五十三
酉宮廿五度	卯初一十四	酉正二〇一	晝五二〇〇二	夜四三〇三	〇五十四
午宮廿五度	卯初一〇	酉正二〇五	晝五三〇〇五	夜四二〇五	〇六〇一
酉宮廿五度	卯初一〇六	酉正二〇九	晝五四〇〇三	夜四二〇二	〇六〇二
午宮廿五度	卯初一〇一	酉正二〇四	晝五五〇〇三	夜四二〇二	〇六〇四
申宮廿五度	卯初初十一	酉正三〇四	晝五五〇〇八	夜四一〇七	〇六〇六
未宮廿五度	卯初初〇七	酉正三〇八	晝五五〇〇一	夜四〇〇七	〇六〇七
芒種申宮十五度	卯初初〇四	酉正三〇一	晝五五〇〇七	夜四〇〇八	〇六〇七
小暑未宮十五度	卯初初〇四	酉正三〇一	晝五五〇〇七	夜四〇〇八	〇六〇七
夏至未宮初度	卯初初〇二	酉正三〇三	晝五五〇〇一	夜四〇〇四	〇六十一

歙縣冬夏太陽出入地平不越卯酉二時前表依縣城北極高度
 推定曠影者太陽未出之先已入之後距地平十八度地面上皆
 有光即古所謂晨昏分也

歙縣節氣太陽到方時刻分表																	
霜雨			立冬			立春			大雪			冬至			方位		
分	刻	時	分	刻	時	分	刻	時	分	刻	時	分	刻	時	分	刻	時
五〇	三初	子	八〇	三初	子	〇十	三初	子	一十	三初	子	一十	三初	子	子	癸	子
〇十	三初	子	七〇	三初	子	五〇	三初	子	四〇	三初	子	四〇	三初	子	子	丑	子
〇〇	三正	子	八〇	三正	子	二〇	三正	子	三〇	三正	子	二〇	三正	子	子	艮	子
〇十	三正	子	二〇	三正	子	一〇	三正	子	〇〇	三正	子	〇〇	三正	子	子	寅	子
三〇	三初	丑	八〇	三初	丑	六〇	三初	丑	五〇	三初	丑	四〇	三初	丑	丑	卯	子
三〇	三初	丑	四〇	三初	丑	九〇	三初	丑	八〇	三初	丑	七〇	三初	丑	丑	辰	子
一十	三初	寅	三〇	三初	寅	二〇	三初	寅	一〇	三初	寅	〇〇	三初	寅	寅	巳	子
九〇	三初	寅	一〇	三初	寅	〇〇	三初	寅	九〇	三初	寅	八〇	三初	寅	寅	午	子
六〇	三初	辰	六〇	三初	辰	五〇	三初	辰	四〇	三初	辰	三〇	三初	辰	辰	未	子
三〇	三初	巳	三〇	三初	巳	二〇	三初	巳	一〇	三初	巳	〇〇	三初	巳	巳	申	子
七〇	三初	巳	九〇	三初	巳	八〇	三初	巳	七〇	三初	巳	六〇	三初	巳	巳	酉	子
二十	三初	午	七〇	三初	午	六〇	三初	午	五〇	三初	午	四〇	三初	午	午	戌	子
〇十	三初	午	八〇	三初	午	七〇	三初	午	六〇	三初	午	五〇	三初	午	午	亥	子
五〇	三初	未	八〇	三初	未	一〇	三初	未	〇〇	三初	未	九〇	三初	未	未	子	子
三〇	三初	未	〇〇	三初	未	一〇	三初	未	〇〇	三初	未	九〇	三初	未	未	申	子
八〇	三初	申	二〇	三初	申	一〇	三初	申	〇〇	三初	申	九〇	三初	申	申	酉	子
二〇	三初	申	九〇	三初	申	八〇	三初	申	七〇	三初	申	六〇	三初	申	申	戌	子
九〇	三初	酉	四〇	三初	酉	三〇	三初	酉	二〇	三初	酉	一〇	三初	酉	酉	亥	子
六〇	三初	戌	三〇	三初	戌	二〇	三初	戌	一〇	三初	戌	〇〇	三初	戌	戌	子	子
四〇	三初	亥	一〇	三初	亥	〇〇	三初	亥	九〇	三初	亥	八〇	三初	亥	亥	子	子
二〇	三初	子	七〇	三初	子	六〇	三初	子	五〇	三初	子	四〇	三初	子	子	丑	子
五〇	三初	子	〇〇	三初	子	九〇	三初	子	八〇	三初	子	七〇	三初	子	子	寅	子

小滿			立夏			穀雨			清明			春分			驚蟄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子	初	五	子	初	七	子	初	〇	子	初	二	子	初	〇	子	初	三
丑	正	〇	丑	初	八	丑	初	五	丑	正	三	丑	正	〇	丑	正	二
寅	初	一	寅	初	〇	寅	初	三	寅	初	〇	寅	初	九	寅	初	一
卯	正	二	卯	初	一	卯	正	八	卯	正	一	卯	正	〇	卯	正	〇
辰	初	三	辰	初	二	辰	正	二	辰	初	二	辰	初	一	辰	初	〇
巳	正	四	巳	初	三	巳	正	一	巳	初	一	巳	正	〇	巳	初	九
午	初	五	午	初	四	午	正	〇	午	初	〇	午	正	九	午	初	八
未	正	六	未	初	五	未	正	五	未	初	九	未	正	八	未	初	七
申	初	七	申	初	六	申	正	四	申	初	八	申	正	七	申	初	六
酉	正	八	酉	初	七	酉	正	三	酉	初	七	酉	正	六	酉	初	五
戌	初	九	戌	初	八	戌	正	二	戌	初	六	戌	正	五	戌	初	四
亥	正	〇	亥	初	九	亥	正	一	亥	初	五	亥	正	四	亥	初	三
子	初	一	子	初	〇	子	正	〇	子	初	四	子	正	三	子	初	二

欽 縣 志 卷一 輿地志 曆度 六

芒種			夏至		
時	刻	分	時	刻	分
子	初	四	子	初	四
丑	正	一	丑	正	一
寅	初	二	寅	初	二
卯	正	三	卯	正	三
辰	初	四	辰	初	四
巳	正	五	巳	正	五
午	初	六	午	初	六
未	正	七	未	正	七
申	初	八	申	初	八
酉	正	九	酉	正	九
戌	初	〇	戌	初	〇
亥	正	一	亥	正	一
子	初	二	子	初	二

謹按協紀辨方書載太陽到方時刻表係據北平北極出地二十九度五十五分立算與他省不合不得借用今依歙城極高度與節氣太陽赤緯度用弧三角法推算到方真時刻分逐一列表為

揆日定方之用如夏至節作午方宜用午初三刻十一分至午正初刻四分皆為太陽到午方若作丁方宜用午正初刻四分至午正初刻十二分皆為太陽到丁方餘倣此

歙縣表影測時立成

本地赤道高六十度有奇按節氣推得每時初正太陽高弧加太陽半徑與蒙氣二差 太陽有地半徑差今測 檢餘切線為立成以便 最大差止十秒可勿計

晷景測時之用

立直表一丈 立表不拘長短若用表一尺則立成內之丈為尺尺為寸寸為分皆變作十分之一或表八尺則數用八折算

至	冬	小	大	立	雨	驚	春	清	穀	立	小	芒	夏
寒	寒	春	水	蟄	分	明	雨	夏	滿	種	至		

欽 縣 志 卷一 輿地志 曆度 七